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 函

地址：10658臺北市信義路3段143號
聯絡人：伍恩慧
聯絡電話：02-27075215#173
傳真電話：02-27098023
Email：hsnu.artcenter@gmail.com

受文者：屏東縣立來義高級中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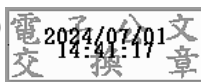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7月1日
發文字號：附教字第1130008257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實施計畫 (a09530100u_1130008257ax_1.pdf)

主旨：檢送「展覽中的攝影美學教學實踐：112-2藝術生活視覺應用-全國教師系列研習」實施計畫乙份，請貴校鼓勵相關領域教師報名，並惠予參加教師公差假出席，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07年01月15日臺教國署高字第1060141207B號令辦理。
- 二、研習時間地點：113年07月17日（三）09:30-12:30於國家攝影文化中心臺北館（臺北市中正區忠孝西路一段70號1樓）；請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報名，課程代碼：4416509。
- 三、請報名教師務必確認於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留下正確常用信箱，以利發送課前通知。
- 四、研習相關詢問請洽國家攝影文化中心臺北館，電子信箱：chuanyi@art.ntmofa.gov.tw、電話：02-89787040#305丁傳益先生。

正本：全國高級中等學校
副本：本校藝術生活學科中心(不含附件)



裝

訂

線



「展覽中的攝影美學教學實踐」
112-2 藝術生活視覺應用-全國教師系列研習
藝術生活學科中心與國立臺灣美術館國家攝影文化中心策略聯盟
實施計畫

壹、依據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07 年 1 月 15 日臺教國署高字第 1060141207B 號修訂「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高級中等學校課程推動工作圈及學科群科中心設置與運作要點」。

貳、目的

因應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綱，藝術領域之視覺應用素養導向課程發展，增進學科教師因應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之教學專業知能，提供教師多面向思考，培養教師課程設計能力之規劃辦理研習活動，俾使教師充分瞭解新課程綱要之精神與內容，並瞭解課程設計、教材編選、教科書選用、教學實施與教學評量等相關革新措施，協助教師實踐新課程精神融入各項教學活動之內涵。

一、依據教師針對新課程實施之進階研習需求，規劃教師教學增能研習活動，提升全國各公私立高中職學校藝術生活科應用視覺教學設計與製作之能力，增進教師教學知能。

二、透過系列課程進行展覽導覽、教學分享、講座活動等形式，集結專家、教師之智慧，提供其長期深植於教學現場之應用視覺教育研究成果及實務經驗。

參、辦理單位

一、指導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二、主辦單位：教育部普通高級中學課程藝術生活學科中心、國立臺灣美術館國家攝影文化中心

肆、參加對象

依序錄取：全國高中職藝術生活科教師、在校任教攝影相關科目教師、藝術領域教師及全國高中職各領域教師。

伍、辦理日期地點

主題	大綱	日期	時間	授課方式	講師	課程代碼
國家攝影文化中心臺北館						
展覽中的攝影美學	(1)「從我的觀展經驗出發…」:	113/7/17 (三)	09:30- 12:30	實體	鍾易庭	4416509

教學實踐	<p>請教師們不經任何導覽介紹下觀賞攝影展覽，思考自己透過導覽教學攝影美學的方式。</p> <p>(2)「觀展教學的一百種方式」：討論與分享從導覽進行攝影識讀教育的優化與設計。</p> <p>(3)「讀影像，聊美學」：透過影像美學文本討論課方式認識進行影像教育的可能。</p>					
-------------	--	--	--	--	--	--

陸、報名參加方式及其他注意事項

一、報名請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報名，網址：

<https://www2.inservice.edu.tw/index2-3.aspx>。課程代碼：4416509

二、研習期間課務請自理。

三、不供餐。

四、活動開始時間，請由懷寧街車道入口進入。

柒、聯絡人

國家攝影文化中心臺北館 電子信箱：chuanyi@art.ntmofa.gov.tw

電話：02-89787040 #305 丁傳益先生